

省教育厅
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省财政厅文件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住房城乡建设厅

湖南
湖南省发
湖南
湖南省人
湖南省住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关于印发《湖南省“十四五”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》的通知

湘发改社〔2022〕10号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
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进一步彰显，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，职业院校（含技工院校，下同）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，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，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、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传承创新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。

1.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。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，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、体制、机制和模式，定期开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大讲堂，举办“楚怡”职业教育论坛，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，打造全国知名智库。

2.建设一批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。建设 20 个集传承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、湖湘传统文化教育、职业启蒙教育、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，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。

3.培育一批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以拍摄纪录片、微电影、短视频、出版书籍等方式，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的时代内涵，凝练、提升、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。通过“楚怡杯”职业院校技能竞赛、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文明风采”活动等平台，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

（二）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学校。

1.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。支持建设 3 所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院校。

2.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。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 1 所以上骨干高职院校；遴选建设 10 所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。

3.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。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“楚怡”优秀中职学校。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“楚怡”中职学校，并统一命名、统一标识、统一风格。

4. 提高技工教育的竞争力，遴选建设 5 所“楚怡”优秀技工院校。

（三）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专业群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项目，每个项目由引领示范作用的专业群牵头，由相关本科

2.培育建设一批“楚怡”职教集团(联盟)。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、

行业、企业、职业院校、科研机构和社会组织参与的“楚怡”职教集团。

3.发挥职业院校(实训)综合集成优势,深化各方合作共建

4.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工坊(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)。

支持校企共建100个“楚怡”工坊,充分发挥“楚怡”工坊在名师带徒、技艺交流和工匠精神传承等方面的独特作用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省职业能力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能职责,扎实推进职业教育“楚怡”行动实施。各市州、县市区要细化分解目标任务,强化责任落实,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。

(二)加大经费投入。建立多元化筹资渠道。省财政对职业教育“楚怡”行动给予专项补助,原则上通过统筹“楚怡”中职学校建设补助资金以及职业教育等相关专项资金落实。同时,统筹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,引导和推动各市州、县市区加大职业教育

(三) 完善政策环境。创新政策供给，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性政策，营造技术技能人才社会尊崇氛围。

(四) 加强宣传。将职业教育“燎原”行动重点任务纳入省直有关部门年度民生实事项目，“作为对各市州、‘县市区’教育督导评估的重要内容，分年度对实施情况进行考核督导。大力推介优秀技术技能人才的典型事迹，弘扬“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、创造伟大”的时代风尚，营造人人参与、齐抓共建的良好氛围。



